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接到股东王武军先生通知，获悉王武军先生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单位: 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王武军	为控股股东王进军之兄	1,060,000	2017-1-13	2020-1-9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	16.06%	融资
合计		1,060,000				16.06%	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单位: 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王武军	为控股股东王进军之兄	1,060,000	2015-12-24	2017-1-16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	16.06%
合计		1,060,000				16.06%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武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6,600,000 股，均为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25%；其中，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5,28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8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60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月16日